证券代码:300564 证券简称:筑博设计 公告编号:2022-024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2022年5月16日下午14:30

2.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泰然大厦B座8楼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徐先林先生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5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68,707,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6.751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66,281,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4.394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426,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57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人,代表股份2,427,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5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1,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3%。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2,426,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572%。

3.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过认真审议,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人,代表股份2,427,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5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1,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3%。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2,426,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572%。

3.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过认真审议,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徐先林、杨为众、徐江、深圳市筑先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筑就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筑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同意4,530,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48%;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8,7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42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70%;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幸黄华律师、权萌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300564 证券简称:筑博设计 公告编号:2022-025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5月1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实施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确定的两名员工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代表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注销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将由102,930,000股变更为102,870,000股, 注册资本将由102,930,000元减少至102,87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 除上述文件外, 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前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申报时间:自2022年5月16日起45天内。

3、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泰然大厦B座8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璐

联系电话:0755-83238308

传真号码:0755-83238308

电子邮箱:zbdb@zhubo.com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邮箱收到相应文件日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0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前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2年5月16日14:30在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四路42号海大大厦2座八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已于2022年4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共280名,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08,198,241股, 约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以下简称“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650,888,953股的73.18%; 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11人, 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892,723,778股,约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08%;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股东269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315,474,463股,约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1%。参与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276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333,286,438股,约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9%。

根据《公司法》及相关规则要求,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份0.62%,在计算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份时已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部分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场或视频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以视频会议形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共有8个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178,787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下同)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24%;9,773,095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59%;72,500股弃权,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40,843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包含网络投票,下同)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459%;9,773,095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23%;72,500股弃权,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8%。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下同)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3、发行数量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5、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6、限售期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7、上市地点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8、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451,595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341%;9,572,787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659%;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713,651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78%;9,572,787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722%;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5、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451,595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341%;9,572,787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659%;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713,651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78%;9,572,787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722%;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6、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203,163,731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33%;5,034,510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67%;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8,251,928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894%;5,034,510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06%;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7、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与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0%;9,796,836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05%;9,796,836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874,173,859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4,024,382股。

表决情况为:324,251,287股同意, 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741%;9,773,095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59%;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513,343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677%;9,773,095股反对, 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23%;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进行视频见证, 并出具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301078 证券简称:孩子王 公告编号:2022-028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22年4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9),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